

中國現代文選叢書

劉大白選集

香港文學研究社出版









中國現代文選叢書

劉大白選集



作者像

香港文學研究社出版



中國現代文選叢書

出版者：香港文學研究社

香港荃灣工業中心十四樓

承印者：復興橡皮印刷有限公司

香港荃灣工業中心十四樓

星、吉、檳世界書

1 5118 811

「劉大白選集」前言

—

春寒料峭，
女郎窈窕，
一聲叫破春城曉：

「花兒真好，
價兒真巧，
春光賤賣憑人要！」

東家嫌少，
西家嫌小，



樓頭嬌罵嫌遲了。

春風潦草，

花心懊惱，

明朝又嘆飄零早！

上面是劉大白「賣花女」中的第一節。

早歲在國文課本中讀到這首新詩，立即給它迷住，只朗讀了兩三遍，即能琅琅背誦。詩中的情、景、意深深地印入少年純真的心版上，至今仍未磨滅。

記得當時課本中所選課文，新詩方面有沈尹默的「生機」，冰心的「迎春」等篇；舊詩詞方面有陶潛的「歸田園居」，范仲淹的「漁家傲」等篇，這些篇章早已膾炙人口，為什麼「賣花女」對我印象特深？當時自己也說不出所以然。現在回過頭來再加分析，大概有下列各點原因：

第一，「賣花女」這首新詩，形式整齊，每小節的格式一樣，而且每句都叶韻，聲調鏗鏘，讀來特別暢順，有助記憶。

第二，「賣花女」用的雖是舊詩詞的形式，但內容取材自現實生活，遣詞用字，淺近明白，不用典故，沒有舊詩詞那麼古奧難於理解。作者以素描筆觸把一幅小城春曉圖鈎勒出來，活靈活現地呈現在讀者眼前，使人在直觀中便可以理解和接受。

第三，全詩着墨不多，用詞恰當，句子精鍊，每一句表現一件具體的事物，每一小節分別描繪一幅景象、表達一種意境，寫出一份感情。整首詩來說，有景有情，景是活生生的，情也是活生生的。既沒有古詩詞那麼空靈縹緲，連主題也不易捉摸的缺點；也沒有時下新詩那麼嘮嘮冗長，虛字連篇。具體的內容自然使人印象難忘。

上述的論點可說是筆者個人的偏見和偏愛，對文學藝術的欣賞，各人的愛好不同。如果拿現代詩的尺度來衡量，結論或許大異其趣。這裏沒有強求一致的意思，不過拿「賣花女」來代表劉氏早期詩作的風格，倒是非常恰當的。即一可以概其餘，從一斑中可以想見全豹。

二

劉大白（一八八〇年——一九三二年），本姓金，名慶棧，字伯貞，浙江紹興人。辛亥革命後始改劉姓，更名靖裔。他為什麼更改姓名，一時找不出充分的証據，一般人多不知道他有靖裔這一名字，因為他常署大白這個別號，後來竟變成了他流行的名字。

劉氏自小生長在書香門第的家庭，父親望子成龍心切，對他管教很嚴，這可能造成兩方面的後果：一是在嚴厲的督促下，刻苦用功，奠定了他良好的國學基礎，經過長期潛修，使他對文學、佛學、史學、哲學等都有相當造詣。尤其在詩歌方面的成就更為突出，日後成為新文學運動初期有名的詩人之一。一是過分的管束很容易產生一種反叛情緒，這種反叛的心理作用積聚下

來，一有機會就會像火山般爆發。試看他後來對古文攻擊的不遺餘力，雖說是順應潮流，而與他自己深受其苦，不無關係。

一分耕耘一分收穫，劉氏在清末科舉時代便是優貢生，這是州府在生員（秀才）中選取成績優異的，直接向朝廷推薦，升入國子監（相當於現代的國立大學）肄業。這一榮譽和優待是當時一般士子所欽羨的。

在科舉制度的框框中，他也曾無可奈何地做過八股試帖之學，這並不是他的志趣所在，像一般青年志士一樣，他關心的不是個人的功名利祿，而是國計民生。尤其在文學方面，他要衝破傳統上什麼「載道」「義法」的桎梏，開創自由的新領域。

當「五四」新文學運動的號角響起，他便毅然投身於這正義行列的前鋒，勇敢地揭開那些抱殘守缺的老古董的畫皮。而更大的成就，是他在這期間寫下了不少新詩，成為蜚聲文壇的歌手。

後來他在復旦大學主持中國文學系，出任教育部次長等職，公餘依然寫作不輟，對文學研究的興趣不減。他愛藏書，在每本書上總愛蓋上一方篆刻「尋常百姓」四字的小章，從這點可以想見劉氏的襟抱。

三

劉大白的詩名勝於文名，他早期的詩作，都收在詩集「舊夢」裏，後來重編分成「丁寧」

「再造」「秋之淚」「賣布謠」四個集子，稍後的作品則收集在「郵吻」中。

關於劉氏詩作的特點，他自己在「舊夢付印自記」中說得明白：「沉溺於舊詩詞中差不多有三十年的歷史，所以我的詩傳統的氣味太重。」又說「用筆太重，愛說盡，少含蓄。」這都是中肯又坦白的夫子自道，與其說這是劉氏詩作的小毛病，無寧說是一大特色。

從形式上來劃分，劉氏的詩可分為兩大類：

一類是從舊詩詞中蛻化出來，除上述的「賣花女」之外，同類型的還有「秋夜湖心獨坐」「明知」「是誰把」「別」「西湖秋泛」「相思子」等篇，真是詞的變調。但却又跟舊詩詞有所不同，那是舊瓶新酒：在舊形式中寫出了新內容，在舊觀念中注入了新感情，在舊格調中表現了新思想。

我們再看「賣布謠」，形式屬於歌謠體，詩人運用了高度的藝術概括手法，通過有力的四言短句，把當年一幅小生產者的悲慘生活，手工業破產的社會圖景，活生生的呈現在讀者面前。詩中巧妙地運用了對比的手法，深得詩經的「比」「興」之道，這不是現代「國風」中的「碩鼠」嗎？

朱自清稱道劉氏能將舊詩詞的音節溶入新詩，又善於把舊詩詞的情景翻出新意，指的就是這一類作品。

世界事物在不斷地演變發展，其間總不免經歷崎嶇艱苦的路程。醜陋的毛蟲蛻變成美麗的蝴蝶，並不是一朝一夕的事。新詩的發展也不例外，早期的詩人很難一下子就擺脫舊詩詞的影響，

突然創造出一個嶄新的新詩王國，只能逐步在漸進中蛻變。這點我們可以從劉大白的詩作中獲得佐証。

另一類是形式完全自由的小詩。作者自己把這類小詩依據內容或主題分類，如「舊夢之羣」「花間的露珠之羣」等，我們只要從這些詩組的總標題，就可想像作品的旨趣。

詩人的感情是豐富的，觀察力是敏銳的，把個人的感受和經歷寫入詩中，只輕描淡寫的幾筆，便抒發了一種濃烈的情懷，蘊含着一種哲理，像一顆小小的橄欖，咀嚼後有回甘的餘味。

這類小詩以抒情為主，無論格調和內容，顯然深受印度大詩人泰戈爾的風格影響，冰心早期的小詩也如此。寫作這類小詩必須有豐富的聯想力，否則平鋪直叙，便失去使人吟詠的興味和吸引力。清人袁枚論詩認為景從外來，情從心出，寫景易，言情難。意即詩起碼要情景交融，若能做到寓理於情，藏情於景，那是更高的境界。在劉氏的詩作中，我們不難發現這類高境界的作品。例如：

從瘦牛背上，

看了縷縷的鞭痕，

喫慣了的一日三餐，

已經不容易下咽了。

何況看了農夫額上的汗，

身上的癢，

手腳上的繭？

詩句雖然淺近，也不算精鍊，但已做到「寓理於情」的境界。它通過農民的辛勞艱苦生活，道出了「稼穡艱難」的道理。又如：

不幸富貴了，

就不配在山林間生活了；

牡丹呵，

貧賤的姊妹們在笑你呢！

詩人借世人以牡丹花象徵富貴的觀點，反其道而行之，諷刺人們追求富貴，而富貴後却又陷於孤獨的悲哀。這是現實生活中的普遍現象，經詩人一比，道理就更加明白。詩中用「不幸」一詞，足見作者遣詞用字的功力，也表明了詩人清高淡泊的心志。

至於愛情的篇章，則是纏綿悱惻，柔情無限，別有一番溫馨旖旎的情調。其他像「春意」「羅曼的我」等篇，是「藏情於景」的代表作。

四

一般人都認為劉大白是一個純粹的詩人，其實他對文學的評論，也有極精到的見解，著有「白屋說文」「白屋詩話」「舊詩新話」「白屋說詩」等，都是談詩論文的作品。

「白屋說文」裏的文章主要是反對古文，他痛心疾首地稱古文爲「鬼話文」，古文作者爲「活死人」，揭發說話和文字都有時間性，隨着歷史的步伐，不斷演進，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語文，直斥現代人寫作古文的謬誤。在流派方面，他極力攻擊桐城派的所謂「義法」，不爲傳統的觀點所左右，指出這一派的祖師爺們寫作的古文不過是摩登的八股文，論証了他們的動機和手段，把西洋鏡拆穿。

在個人方面，他大膽地把時人稱爲國學大家的章炳麟拉出來示衆，指出他用奇僻的字換平常的字，故意製造艱澀難懂，以示高深。文中談古說今，理直氣壯，較之那些只會消極地躲在暗角裏放放冷箭，更顯得劉氏的積極和勇敢。若拿這些鋒芒畢露的作品與那些軟綿綿的情詩相比，誰會相信這是花呀、月呀、情呀、愛呀的詩人手筆？

話得說回頭，他對古文並非採取一筆抹煞、一概否定的態度。相反，他主張不可斬斷歷史，現代青年對古文應「只求能懂，不求能做」。所以他對中學課本中古文和語體文的編選分配方法，提出了循序漸進的建議。直到今天，國內外的中國語文課本編纂，仍未逾此準則，可見他不愧爲語文教學的長才。

前面已經說過，劉氏文學根柢深厚，對舊詩詞研究尤見心得。在「白屋詩話」「舊詩新話」中，常有真知灼見的論點，不落前人窠臼，例如他對「古詩十九首」的主題作了總的分析，不以「古人作詩，託男女以寓君臣」的迂腐成見爲然，主張把這些古代抒情詩的「木乃伊」的靈魂，重新注入新的生命，重現本來面目。

總的來說，劉大白的說理文章，極富邏輯性，不善誇飾和賣弄花巧，理勝於文，具有說服力。但行文遣句之間，不期然滲入古文筆調，可見他受古文影響的深重，一時不易完全擺脫。這好像一位放了脚的姑娘，走起路來仍舊不大自然一樣。世間事物的發展，原是不可一蹴而就。在新文學運動的陣營裏，劉氏扮演了急先鋒的角色，奮勇直前，已值得我們大加讚美，文筆上有一點不可避免的小瑕疵，我們何忍責備求全呢！

譚
鳴

一九八一年三月

目次

第一輯 詩選

小詩選（卅五首）	一
舊夢之羣（七首）	一
淚痕之羣（十八首）	四
花間的露珠之羣（五首）	一二
流螢之羣（二首）	一四
春的復活之羣（三首）	一五
秋之淚	一七
愛	一九
兩個老鼠抬了一個夢	二二
我願	二四
失戀的東風	二六
春意	三二